

彰化縣秀水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6 月 17 日(三) 8:30~9:00

二、地點：三樓視聽教室

三、召集人：林正源校長

四、出席人員簽到：

五、紀錄：林哲立教學組長

114 學年度出席人員			
校長		國文科代表	林正源
教務主任	蘇祐慈	英語科代表	沈素真
學務主任	林振全	數學領域代表	王鏡慧
總務主任	王鏡慧	社會領域代表	陳靖如
輔導主任	謝碧蘭	自然領域代表	陳由真
教學組長	林哲立	科技領域代表	曾冠廷
資訊組長	粘武清	藝術領域代表	許靜宜
訓育組長	張鶴歆	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	劉如帆
特教組長	蕭芳玉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沈曉芳
七年級代表	林正源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八年級代表	吳慧君	(教師會)代表	陳永昌
九年級代表	請假	本土領域代表	黃佳瑛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鄉鎮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體育組長、輔導組長 謝佳恩 林哲立		

彰化縣立秀水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6/17(三) 8:00~9:00

二、地點：本校三樓視聽教室

三、主席：蘇祐慧教務主任代理

紀錄：林哲立教學組長

四、教務處報告：

(一)校務評鑑結果為「優等」，謝謝老師與行政同仁的努力。

(二)閱讀深耕社群執行完畢，產出閱讀文本乙本，如右圖，感謝參加社群教師祐慧、朝群、金嬋、秀華、婉芬、許湄、鶴齡、佳琦、小瑜、東璿、哲立集思，鼓勵老師運用。



(三)重申國教署正常教學訪視結果及宣導：

1. 非專配課未實際參加該領域研究會，請有配課到的老師記得參加領域會議。
 2. 請老師勿利用上午第一節課前、課後輔導、及中午時間安排評量；「依進度授課」且「不得要求學生購買參考書、測驗卷及課程外之教學相關資料」
 3. 簽教師日誌時確認當天進度是否正確，簽名只簽當節，第八節也請紀錄複習進度。
 4. 新學年參考「技藝教育課程實施指引」，國三週三上午排課以校訂課程(彈性)為主。
 5. 配合多元評量及素養導向，請教師於暑假期間擇一完成下列研習
 - (1). 磨課師：素養導向課室評量研習(線上)，如右圖
 - (2). 參加 115 年「素養導向評量應用研習」，實施計畫如附件。
- (四)暑假學習扶助開 2 班，均為 1 升 2 的班級學生。
- (五)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暨暑假行事曆，請參閱。



五、議題討論：

案由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說明：115 學年度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如下，提請討論。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	1	0	
			英語文	3	3	3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5 ▾	5 ▾	6 ▾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總節數				35 ▾	35 ▾	35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核教科書版本

說明：115 學年度各領域/科目教科書版本經各領域票選決議如下，提請討論。

彰化縣縣立秀水國中 115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	/	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國語文	翰林	翰林	翰林
		英語文	康軒	翰林	康軒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長鴻(甲)	長鴻(甲)	
		數學	翰林	翰林	翰林
		社會	翰林	翰林	翰林
		自然科學	翰林	康軒	翰林
		藝術	康軒	全華	康軒
		綜合活動	康軒	翰林	翰林
		科技	康軒	康軒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康軒	翰林	南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說明：依彰化縣政府中華民國 104.03.23 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規定，於課程計畫中訂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核本校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說明：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已於 6/13 彙整完成，請檢核。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含課程規劃表件)，提請討論。

說明：(一) 審議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二) 審議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

(三) 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請教務處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檢核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課程修正事項。

說明：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為優等，無修正事項。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英語領域、國文領域、自然領域段考時間討論

說明：英文領域提出段考經常輪流安排在「第二天第四節」，英文及國文包含較複雜的手改部分，且拿到考卷隔天上課就要發放，造成英文閱卷時間極度壓縮、壓力過大，建議是否可以跟自然科 2、4 節互輪，時間表請參閱附件，請討論。

(試擬)：

第一次段考	第一天：英自歷公	第二次段考	第一天：國數地作
	第二天：國數地作		第二天：英自歷公

決議：領召帶回領域討論，延至 115 學年度期初課發會決議

案由八：因應「技藝教育課程實施指引」，國三週三因技藝班抽離上課，原校將優先排彈性課程並依本校學習評量補充規定進行成績評量。

說明：依據本校學習評量補充規定如下：

八、九年級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班學生，因每週三上午第 1-4 節課程抽離離校上課，而影響原班任課教師實施平時評量者，請各班任課教師於每學期期末，依學生修習之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並按對應課程每周排定節數之比率計算，自行評量成績。(依據「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要點」第十條)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各年級戶外教學

說明：

(一) 三年級校外教學

1. 時間：115 年 9 月 15 日-16 日

2. 地點：南部

(二) 二年級隔宿露營

1. 時間：115 年 12 月 21 日-22 日

2. 地點：臺南走馬瀨

(三) 一年級待開學後再行開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議

說明：

(一)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成果

(二) 115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劃

決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一) 提案討論一：教師會表達領召撰寫計畫、教案繁忙，建議爭取減課予領召。

討論與決議：依據「彰化縣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編排要點」目前本校班級編制對應減課節數 14 節，主要協助校務推動及運行，若為十大領域領召減課後僅剩 4 節，為維持校務推動及運行順利，建議由教務處於主管會議時以補休提出爭取及申請。

(二) 提議討論二：教務處提出本校本土領召黃信璋老師，經教評會通過後轉回數學科，本校尚缺本土領域召集人，在無正式本土教師前，若召聘本土語代理教師將需擔任領域召集人。

討論與決議：照案通過。

承辦單位

教務主任

校長

代理教師兼
教學組長 林哲立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蘇祐慧

秀水國中
校長 林正源